

由于地理位置和历史原因,目前对北极的争夺主要在加拿大、美国、丹麦、挪威和俄罗斯等“北极五国”之间展开,争夺的焦点主要围绕海上边界和沿岸大陆架的划分以及北极航道控制权展开。此外,积极介入北极事务的还有冰岛、瑞典、芬兰等领土邻近北极圈的国家以及英国、德国、日本等域外国家,他们通过探险和科学考察等方式表达对北极问题的关注。

谁在争北极?



A 无主之地的争夺

与南极不同,资源物产丰饶的北极,至今没有一份像样的国际公约。目前,北极仅有的《斯瓦尔巴群岛条约》规定,挪威斯瓦尔巴群岛成为北极地区第一个、也是唯一的一个非军事区。条约承认挪威“具有充分和完全的主权”,该地区“永远不得为战争的目的所利用”。但群岛以外更广袤的地域,就成了周边各国垂涎的无主之地。

箭在弦上

一直鄙视北冰洋为“自家后院”的加拿大毫不手软。根据《加拿大的北部战略:我们的北部,我们的遗产,我们的未来》,加拿大自2001年以来就开始动用陆军巡逻骑兵对北极地区进行巡视,并组建北极部队。预计到2012年底,北极部队总人数将增至5000人。不仅如此,加拿大还定期举行军演宣示北极主权。2003年,加拿大政府耗资490万美元,在北极地区进行了一场大规模军演,拉开了其在“冰雪世界”军演的序幕。

2003年,丹麦将国旗插上北冰洋小岛汉斯岛,由此导致与加拿大关系的恶化——加拿大和丹麦对汉斯岛的主权争议已经有30余年。这个布满石头的小岛位于加拿大和格陵兰岛之间。在首次“插旗”之后的两年内,加拿大和丹麦两国之间开展了“插旗”竞赛,两国考察人员轮番登岛,宣布对该岛拥有主权。据悉,加拿大士兵登岛插旗后,又在岛上埋下了一瓶加拿大威士忌。

2004年,加拿大“独角鲸”军演举行;2005年,加拿大在汉斯岛附近海域进行军事演习,加拿大国防部长亲自登岛,这招致丹麦方面的抗议。此后,丹麦派出“图卢达克”号舰艇前往这一海域巡逻,宣示对汉斯岛的主权;从2007年起,“纳努克行动”确定为每年一次。在2009年的“北极主权”防潜演习和“北极熊”演习中,加拿大总理哈珀甚至随潜艇进入水下观摩了半小时的反潜作战。目前,加拿大正在北极地区建造两个军事基地,一个是耗资1亿加元在巴芬岛南纽维尔镇建立深水港,港口建成后将为加拿大巡逻舰补给燃料;另一个是雷索卢特湾的一处军事设施,加拿大将花费400万加元使其成为加拿大驻北极地区部队的训练中心。

虽然是小国,但丹麦政府的表现毫不软弱。2011年8月,丹麦政府正式发布《2011—2020年丹麦王国北极战略》,并在2012年1月17日宣布新增北极大使以维护丹麦在北极地区的利益。

2001年,俄罗斯率先提出对北极的领土主张。2007年8月2日,“不动声色”的俄罗斯北极科考队出动深水探测器,在北冰洋4300米的洋底插上了一块钛合金制造



2007年,俄罗斯知名北极专家、国家杜马副主席奇林加罗夫在莫斯科展示插在北冰洋海底的俄罗斯国旗的照片

的俄罗斯国旗,这也是人类历史上第一次成功的北冰洋海底考察工作。2008年9月,俄罗斯通过北极战略规划——《2020年前及更远的未来俄罗斯联邦在北极的国家政策原则》,规划提出,在2020年之前,北极将成为俄“首要战略能源基地”;2012年—2015年,俄将力争赢得国际社会对俄方拥有北极部分地区经济专属权的认可,并着手开发北极资源。为开发北极能源,俄采取了两个重大举措:其一,建设海上浮动核电站,为寻找北极油气资源的海底钻探提供电力;其二,通过新海陆战略,优先议程是建立一个海军与商业运输公司的共同后勤系统,提高海上商船运输能力。

而早在冷战时期,美国就在挪威、冰岛、丹麦等地部署多个导弹和雷达基地,埋伏下了覆盖北极的军事支持网络。2009年1月,美国政府制定“北极地区政策”,声称美国在北极地区享有“广泛的、基本的国家安全利益”,并要求美国必须具备在北极地区独立行动的能力。为此,美海警部队建造了新型破冰船,并在北极地区建立港口和军事基地。

瓜分大陆架

对这片“未被开发过”的处女地,“北极八国”都表现出了“当

仁不让”和“志在必得”的决心。“北极五国”对北冰洋大陆架的需求利益更为直接。美国地质机构估计,北极油气资源主要蕴藏在离北极国家陆地300—500海里的北冰洋海底,这也使北极五国对北冰洋大陆架的争夺空前激烈。

为延伸各自的专属经济区,五国近年来加强了对北冰洋海底的调查,并纷纷向联合国大陆架界限委员会提交相关申请。2001年,俄罗斯提出申请,要求将北极地区120万平方公里海底区域(接近北冰洋公海280万平方公里面积的一半)纳入大陆架专属经济区,但因证据不足被驳回。俄罗斯准备于2013年再次提出申请。

挪威在2006年递交了延伸专属经济区的相关申请,加拿大和丹麦准备于2013年和2014年提交申请。美国虽然不是《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签字国,但他已经表示,将向联合国要求获得阿拉斯加沿岸地区向北冰洋延伸600海里的大片海域。

对此,专家表示,这些国家提出的外大陆架划界案部分存在相互重叠,技术性的联合国大陆架界限委员会在存在争议的情况下无法作出裁决,这些国家要想如愿,还得通过相互协商解决领土争端。据《中国经济周刊》

B 北极军力孰强孰弱?

俄罗斯政治和军事分析研究所副所长亚历山大·赫拉姆奇辛认为,北极地区五国俄罗斯、加拿大、美国、挪威、丹麦争夺北极领土和资源的斗争日益激烈,北极地区爆发战争的危险不容忽视。

北极五国在具体地段上发生严重分歧,其中最为激烈的是俄罗斯和挪威的巴伦支海争端、美国和加拿大的阿拉斯加和育空争端、加拿大和丹麦的汉斯岛争端、美国和丹麦的格陵兰岛争端。挪威1977年围绕斯匹次卑尔根群岛确立自己的200海里经济区,只得到了芬兰和加拿大的承认,却被俄罗斯指责为侵占俄方领土。格陵兰问题则更加特殊,总面积217万5600平方公里,是世界上最大的岛屿,占整个丹麦国土面积的98%,居民人数不到6万,2008年11月25日举行全民公决,要求高度自治,丹麦现在仅有外交和国防权,丧失了对其大陆架蕴藏的1600多亿桶石油的资源处置权。岛上曾经部署有美国空军基地和雷达站,1946年美国想花钱买下这座岛屿,遭到丹麦的断然拒绝。

各国军力日益激烈,特别是俄罗斯在北冰洋海底插上俄罗斯国旗之后,其他各国群情激昂,剑拔弩张,纷纷派兵前往北极跑马圈地,甚至不惜以武力冲突相威胁。但是,无论是从地理和气候条件上来看,还是从政治角度上来看,北极军事冲突都是很难想象的,况且北极五国在争端地区的军事实力比较悬殊,武装冲突未必真会爆发。

俄罗斯 海军不容乐观

先从俄罗斯来说,其北极沿岸全长19700公里,俄武装力量集群只在其最西部部署,即在科拉半岛西北部部署有1个摩步旅、1个海军陆战队、3个空军基地、2个S-300P防空导弹部队,总兵力约100辆坦克、100多辆装甲运输车、100多门火炮、60架战机、约30架攻击直升机、30架运输直升机。从此处沿北极沿岸向东仅仅还有一支战斗部队部署在北德文斯克附近,1个S-300P防空导弹团,再往东直到白令海峡不再有任何部队。俄罗斯面向北极的地面兵力全部集中在列宁格勒军区,包括加里宁格勒飞地的部队集群、空降兵团在内,其兵力兵器总计4个空降师、8个新编旅、12套“圆点—U”战术导弹系统、300辆坦克(主要是T-80)、400辆步兵战车和伞兵战车、1200多辆装甲运输车、1000门火炮、80套防空导弹系统。空军兵力兵器总计有10个基地、9个

S-300防空导弹团、约200架战斗机(主要是苏-24、苏-27和米格-31)、约60架米-24武装直升机。其他军区与北极作战任务没有关系,其部队和兵团主要部署在俄罗斯南部边界地区。面向北极的海军兵力主要是俄罗斯北方舰队,其战斗编成中(不算战略导弹核潜艇)共有16艘核潜艇、7艘柴油潜艇、1艘航母、3艘导弹巡洋舰、2艘驱逐舰、5艘大型反潜舰、6艘小型反潜舰、3艘小型导弹舰、7艘扫雷舰、5艘登陆舰,另外还有7艘核潜艇、1艘柴油潜艇、1艘远洋舰、2艘大型反潜舰、3艘小型反潜舰和3艘登陆舰处于维修或封存状态。上述战团除了上世纪90年代开始服役的“彼得大帝”号核动力导弹巡洋舰和“恰巴科海军上将”号大型反潜舰之外,其他战舰多少都有点老化和落后,战斗力不强。考虑到北方舰队不仅要应对北冰洋,还要面向大西洋,此处的海军兵力实在不容乐观。

加挪丹 部队情况更糟

加拿大的北极部队集群情况更糟,仅有雪上巡逻队控制其辽阔的北极领土。加拿大武装力量全部部署在南部地区,实力不强,仅有3个摩步旅,86辆坦克中仅有20辆“豹-2”符合现代要求,66辆“豹-1”坦克只适合卖废铁,另外约有500辆装甲运输车、100多门火炮、80架F-18战机。挪威兵力更差,从1990年至2009年其坦克数量从205辆缩减到81辆,其中有52辆是“豹-2A4”坦克,其他为“豹-1”坦克。火炮由531门减少至681门。战机数量由90架减至57架,主要是F-16,部队主要部署在南部地区。丹麦兵力同样少得可怜,坦克数量由419辆减少至171辆,其中有61辆“豹-2”和120辆“豹-1”。火炮由553门减少到571门,战机由106架减少到62架,同样是F-16。此间丹麦兵役期限缩短至4个月,陆军仅有2个旅,更重要的是,部队全部驻守在日德兰半岛,在格陵兰没有任何大规模部队部署。

相比之下,上述三国的海军力量要强大许多,其中加拿大海军拥有4艘柴油潜艇、3艘驱逐舰、12艘护卫舰,挪威海军有6艘潜艇、3艘护卫舰(另有2艘在建),7艘轻型岸防护卫舰、5艘导弹艇,丹麦海军有8艘护卫舰、2艘战斗保障舰、10艘轻护舰。

从总体上看,这三个国家对俄罗斯无法构成任何军事威胁,他们的武装力量过于弱小,而且部署在远离北极的地区,远离俄罗斯边界。



漫画:北极五国分食北冰洋

美国 兵力规模不大

美国在军事上最为强大,但是其部署在北极地区的地面兵力规模同样不大,而且主要集中在阿拉斯加东南部。冷战年代部署在阿拉斯加的美军第6轻步师在上世纪90年代遭到裁减,只保留1个旅,随后被派往伊拉克,在德国驻防,前来换防的是美军第25轻步师第1旅和第4空降旅,部署在夏威夷,都是新型试验部队,其中第1旅是美军第二支新型“斯特瑞克”快速战斗兵团,战斗投送时间为4天。第4旅是美国空军第2支空降旅,能在18个小时之内空投到世界任何地点。当然,高机动性能背后付出的代价是战斗稳定性低。这两支旅是专门为反游击作战而设置的,不太适合传统战争,其中第4旅除了一个营的牵引式榴弹炮之外,根本没有其他重型战斗装备,防空兵器同样不理想。第1旅稍微好一些,几乎所有装备都是各种型号的“斯特瑞克”战车,共308辆,其中27辆配备105毫米火炮,9辆有“陶-2”反坦克导弹、36辆配有迫击炮,其余没有配备榴弹炮,另外还有12门M198牵引式榴弹炮,没有防空兵器。相比之下,俄罗斯新型摩步旅拥有41辆坦克、36门自行火炮、18套多管火箭炮系统、18门自行反坦克导弹系统、6门反坦克炮、18套防空导弹系统、6套弹炮合一系统。一旦开战,只要俄军摩步旅作训练水平达到任何可以接受的水平,都不会在战斗中给美军“斯特瑞克”旅留下任何机会。目前俄军新型摩步旅除了在科拉半岛外,其他北极地区是否部署还不清楚。不过,无论如何,冰天雪地里陆军部队的地面厮杀总是困难重重,空战相对简单一些。

美国在阿拉斯加部署的第11空军集团军隶属美国空军太平洋

区司令部,其基础是埃尔门多夫空军基地内的第3飞行联队,包括2个F-22歼击机大队,每个大队还装备有F-15歼击机、E-3B预警机和RC-17运输机。需要特别注意的是,F-22是世界上唯一现役的第5代歼击机,美国空军共采购了187架,其中40架部署在阿拉斯加。另外还有艾尔森空军基地的第354飞行联队,包括2个F-16歼击机大队,其中第18大队有22架飞机,配备最好的飞行员,在美国空军演习中负责模拟敌方飞机中与F-16技术性能最为接近的米格-29,该大队成立于2007年。俄罗斯在其亚洲部分领土上仅有一个米格-29空军基地,在外贝加尔边疆区,距离阿拉斯加5000公里。这样,美国空军仅在阿拉斯加就部署了100多架歼击机,另外还在欧洲部署有200架战机。与之距离最近的俄空军战斗部队是勘察加半岛叶利沃沃空军基地的第6990部队,装备36架米格-31飞机。如果能够看到米格-31和F-22在空中搏斗将会非常有趣,但是主要问题在于米格战机配备的机载雷达能在多远距离内发现对方的隐形战机F-22。在实践中这种格斗很难发生,因为埃尔门多夫和叶利沃沃基地相距3200公里,都在两种歼击机的作战半径之外。

除了上述部队外,美国国民警卫队空军部队还在阿拉斯加部署有装备C-130H运输机的第176飞行联队。该州另外有几个机场,必要时也可以起降战机,特别是大型民航机场安克雷奇国际机场,当然,俄罗斯在楚科奇地区同样也有几个民用机场,必要时可以起降战机。

在阿拉斯加靠近欧洲的部分,美国既未部署空军,也未部署陆军。自1951年开始使用的冰岛凯夫拉维克空军基地已于2006年关闭。综合

C 北极究竟是谁的?

2007年8月2日,俄罗斯海洋学家和极地工作者首次潜入4000多米深的北冰洋洋底,插上了一面钛合金制造的俄罗斯国旗。听闻俄罗斯这次行动,美加等国纷纷采取抗衡举动。对这个具有丰富能源和重要战略价值的要地,各国都声称他们是北极的主人。事实是这样吗?

开发北极各国平等

要想厘清这个问题,有必要对一些基本的海洋名词进行说明。1982年通过的《联合国海洋法公约》(以下简称《公约》)作出规定:把世界海洋划分成领海、毗连区、专属经济区、大陆架、公海、国际海底区域等具有不同法律地位的区域,建立了全新的海洋法律制度。根据《公约》,沿海国可以划出自领海基线起12海里(1海里相当于1.852公里)宽的领海、24海里宽的毗连区、200海里宽的专属经济区和大陆架。这些海洋区域都属于沿海国的管辖海域,沿海国对其享有包括资源的勘探开发等多种权利。

因此,有些沿海国会想方设法,使其管辖海域最大化,由此掀起“蓝色圈地运动”。沿海国管辖海域之外的海洋,例如北冰洋,应该是不属于任何国家的公海,《公约》称其为“国际海底区域”。《公约》专称之为“区域”,并规定“区域”及其资源则属于“人类共同继承的遗产”。不论是沿海国还是内陆国,都享有对“区域”及其资源的权利。

“延伸大陆架”需联合国审查通过

大陆架是沿海国扩大其管辖

海域的重要领域。根据《公约》第78条的有关规定,“沿海国的大陆架包括其领海以外依其陆地领土的全部自然延伸,扩展到大陆边外缘的海底区域的海床和底土,如果从测算领海宽度的基线量起到大陆边外缘的距离不到200海里,则扩展到200海里的距离。”

在一些具有特殊地理条件的海区,沿海国自然延伸的大陆架远远超出200海里。如果沿海国认为本国的自然延伸的大陆架超过了200海里,则需要在2009年之前,向联合国大陆架界限委员会提交200海里以外大陆架外部界限的申请,并提供相关科学证据,证明自己的权利主张。委员会在对申请和所附证据进行审查后,提出意见和建议。提出申请的沿海国需要在委员会建议的基础上,最终确定其200海里之外的大陆架的外部界限。这样确定的大陆架外部界限才是最终的和有约束力的。

2001年12月21日,俄罗斯向大陆架界限委员会提交了这种申请,所申请的200海里以外大陆架区域包括了北冰洋的部分洋底。但委员会认为俄罗斯提供的调查材料和数据不足。俄罗斯后来在北极的一系列科考活动,就是为了再次寻找科学依据。

主权权利不等于主权

《公约》使沿海国可以主张其陆地领土全部自然延伸的大陆架,直到大陆边外缘的海底区域的海床和底土;如果从领海基线量起到大陆边外缘的距离超过了200海里,则可扩展到不超过350海里,或不超过2500米等深线外100海里。

■名词解释

北极八国

北冰洋沿岸国家有俄罗斯、加拿大、美国、丹麦和挪威,通常称为北极五国。除北极五国外,国土进入和邻接北极圈的国家还有瑞典、芬兰和冰岛,这8个国家通常被称为北极八国。

根据1982年签署的《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北极五国在北冰洋的专属经济区从海岸线算起不能超过200海里,但如果能证明各自大陆架在地理上与北极海床相连,可以将距海岸线350海里以内甚至更远的海底区域划入专属经济区。但他们必须在加入该公约之日起10年内提交相关申请。

《斯瓦尔巴群岛条约》

又称《斯匹次卑尔根群岛条约》。1920年,英国、美国、丹麦、挪威、瑞典、法国、意大利、荷兰及日本等18个国家在巴黎签订了斯瓦尔巴群岛行政状态条约,即《斯瓦尔巴群岛条约》。1925年,中国、前苏联、德国、芬兰、西班牙等33个国家也参加了该条约,成为条约的缔约国。条约于1925年8月14日生效,并规定,缔约国在“承认挪威对斯匹次卑尔根群岛拥有完全主权”的前提下,可以享有在斯匹次卑尔根群岛地域及其领水内的捕鱼、狩猎权,开展海洋、工业、矿业、商业活动的权利,以及在一定条件下开展科学调查活动的权利。

据《中国经济周刊》

据《国际先驱导报》